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讲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 正在筹划与公司相关的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 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0 月 22 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详见 2015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临 2015-035 号公告)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范围较广,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程序复杂, 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并履行相关程序, 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因此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 月。(详见 201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临 2015-043 号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范围较广、审计评估程序复杂、 行业相对特殊,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 因此,公司无法在 2015 年 12 月 22 日按期复牌。经 2015 年 12 月 14 日公 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 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12 月 2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详见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临 2015-050 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 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对此次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 评估及法律等方面的工作: 相关各方正在沟通、商讨、论证本次重大资产 重组的整体收购方案、标的资产范围、交易方式等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交易所相关规定,充

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31日